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太康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中之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结余资金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结余资金项目。

2. 工程地点：太康县独塘乡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太发改审字【2025】18号。

4. 资金来源：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工程量清单及有关附表包括的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5年11月24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5年11月24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2月2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叁拾玖万伍仟零叁拾玖元零捌分 (¥2395039.0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3. 工程款支付: 签订合同后付 50%, 验合格后付 47%, 剩余 3% 满一年后一次性付清。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郭站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

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太康县农业农村局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合同签订日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伟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724MB17117951

码：91410611MA9GGU6722

地址：河南省太康县未来路中段

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庆丰街昌建新

邮政编码：461400

世界D栋1827室

法定代表人：_____

邮政编码：466000

委托代理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张伟

电话：0394-6709098

委托代理人：/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太康

电子信箱：/

阳夏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周口交通路支行

账号：941009010036456699

账号：254679752799